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创新构建协商成果闭环落实机制

□ 吴康轩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完善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反馈机制”要求，扎实推进协商成果“后半篇文章”落地落实，奉节县政协着眼于解决以往协商成果普遍面临的一些现实困境，通过近两年实践探索，制定出台《县政协协商成果采纳、落实与反馈办法（试行）》，并提请县委常委会会议审议后，以县委办公室名义印发。该办法的制定和出台，为积极构建协商成果闭环落实机制作出地方政协的积极探索，极大增强了委员履职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突出三个环节，把好协商成果采纳关。一是选题上求精准。完善政协协商议题提出办法，创新建立“党政点题、政协找题、委员荐题、群众出题”协商议题大征集机制，坚持季度选题与年度选题相结合，年度协商议题保持在30个左右，每季度确定5个以上重点议题，确保在内容上坚持聚焦中心，在数量上保持合理适度，提高协商议题与党政中心大局的契合度。二是调研上求精心。坚持不调研不协商、不调研不议政、不调研不出成果，统筹调研组织安排，精心制定调研方案，实行“一个调研课题+一名牵头领导+一个调研专班+一个调研方案+N个调研行动+M个调研成果”的“4+N+M”调研工作机制，引导委员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听民声、摸实情、聚民智，近三年来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30篇，提出各类意见建议215条。适时举办重点关切问题情况通报会，每季度邀请2个党政部门、有关单位通报有关重大问题、重要关切和热点难点问题情况，并现场回答委员提问，帮助委员更好知情明政、提高履职能力。三是报送上求精细。规范协商成果文本载体、精细化管理、报送范围等，推行初审、复核、审批三级审核机制，坚持质量为上、逐级把关，注重和提升协商成果质量。建立协商成果工作台账，实行清单化、项目化、时限化、精细化管理，落实专人分批次、有时序、有针对性地报送成果，避免扎堆报送、无序报送。

掌握三字要诀，把好协商成果落实关。一是认真“研”。建立定期听取协商成果落实情况汇报制度，纳入党委（党组）会议固定议题进行研究，县委常委会每半年听取一次政协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反馈情况，各级党委（党组）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分析研究政协协商成果采纳落实情况。二是多方“商”。不定期邀请党政部门负责同志参加政协协商专题座谈会，就年度重要调研、重要协商等成果落实情况，组织协商成果起草方、利益相关方和办理部门共同协商，通报有关办理进展、意见建议落实情况等，促进各方观念融合、思想融通。三是全力“办”。承办单位自收到协商成果之日起，采取及时落实、分期分步骤落实，纳入相关规划、计划、方案，制定出台相关政策文件，建立相关制度、机制，向上级反映有关意见建议等7种方式予以落实，并在三个月内办结回复。对党委政府领导同志作出批示的政协协商成果，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及时纳入交办督查事项清单，持续跟进落实办理情况。三年来，共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报告、社情民意信息、协商报告等协商成果169篇，获得县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86次，其他县领导批示肯定115次，意见建议转化落实较年初提升10个百分点；累计提交提案984件、立案936件，立案率95.1%，办复率保持在100%、满意度保持在99%以上。

狠抓“三项机制”，把好协商成果反馈关。一是定期通报。在县政协全体会议上，通报年度政协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反馈情况，全面盘点梳理各级各部门对政协协商成果的落实情况及效果。制定年度协商成果集，以图文并茂的方式分送全体政协委员和各级各部门领导同志参阅，通过各类媒体进行宣传，广泛传播政协协商民主的生动实践，扩大政协协商民主的社会影响力。二是成效评价。对承办单位反馈的政协协商成果采纳、落实情况及评价意见，同步抄送给协商成果提出者，由提出者对采纳落实情况，从落实过程、落实成效、综合评价三个维度，分别给予“非常满意”、“满意”、“一般”、“不满意”的定性评价，评价结果向政协全体会议或政协常委会报告。三是量化考核。坚持从简从实、把握重点、注意质量原则，把政协协商成果的转化落实情况，纳入党委政府对各级各部门“党建统领高质量发展成效”考核的重要内容，科学制定相关考核指标及计分办法，根据需要组织相关委员和界别代表，重点对政协大会建议、常委会协商报告、重点课题、重点提案等办理落实情况进行现场评议，避免考核的泛化、虚化、空化。通过三项机制的建立，协商成果反馈率达到100%。

此项协商成果闭环落实机制获得各方认同。**一是激发了委员履职热情。**通过协商成果闭环落实机制的建立，让委员履职的劳动成果得到各方面充分重视，相关意见建议得到及时采纳、反馈，实现了承办单位与委员的双向互动，委员履职积极性、主动性得到极大增强。2024年委员参与调研、视察、界别协商等人次较上年度增长21%，委员履职成果总量较上年增长55%，委员履职年度考评获得“绿色”等次占比达到54%，委员履职意识和履职能力显著提升。**二是助推了民生问题化解。**协商工作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践行人民政协为人民理念，不少意见建议上接天线、下接地气，契合党政关注和群众所需，不断被转化为党委政府抓工作的具体措施和项目清单，变成一项项看得见、摸得着的民生实事。累计建成10个标准化协商议政场所，创成1个市级政协委员工作室，开展协商议政66场次，助推55个民生问题得到解决，协商案例《公交“增站台”居民“拍手快”》荣获市政协重点改革项目“十佳事例”。**三是构建了良好协商生态。**始终坚持阵地集约、功能集成、资源集聚、委员集优，构建成长加指导员、联络员、协调员的“一长三员”工作体系，生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协商理念，让广大群众切实感受到了“政协离自己很近，政协委员就在身边”。不少一线政协委员和基层组织着眼于基层协商工作，把政协履职实践融合到基层治理各个方面，切实把协商作为化解基层矛盾、破解群众利益诉求的有效之举，解决了不少基层治理中的难题，形成了不少经验探索。其中，安坪镇“五算协商法”被《经济日报》、新华社等媒体专门报道。

（作者系奉节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

不做“看秀人”。一方面，要树立正确政绩观，把浮躁心理、急躁心态压下来，不把好看的数据、开了多少会、做了台账资料等作为政绩；另一方面，要用好调查研究这个传家宝，多到基层掌握实情，多听取群众、基层干部的意见建议，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目标任务、考核方式等，让唯实争先成为评价工作和干部的重要标准。

久久为功，保持永远在路上的战略定力。作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和反复性，形成优良作风不可能一劳永逸，克服不良作风也不可能一蹴而就。要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发扬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善于把作风建设融入日常工作之中，并与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纪律建设等有机结合，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通过抓实抓细抓具体，一锤接着一锤敲，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使作风建设随着党的建设各项工作推进而同步深化。要充分认识作风建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直面“四风”隐形变异和治理难度加大等问题，必须紧盯不放、升级打法，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把作风建设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要准确理解把握作风建设既是攻坚战，也是持久战，坚持从小事严起、从日常管起，进一步抓住苗头、找准病灶、及时处理，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防止“小毛病”演变成“大问题”。要秉持强烈的政治担当，以严的基调改进作风，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注重在体制机制层面形成长效化保障，走出“一抓就好、一放就松”的治理怪圈，不断推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

【原载于《重庆日报》2025年3月31日6版；作者单位：中共重庆市委党校（重庆行政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2CDJ045阶段性成果】

点实事，让人民群众有感可及、得到实惠”。作为一名工作在基层的政协委员，要注重发挥自身专长，通过委员履职“我为群众办实事”“服务为民”等平台，围绕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乡村建设水平、乡村治理水平，多做惠民生、解民忧、暖民心的好事实事，千方百计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基础支撑。

发挥独特优势，广泛凝聚力量。全国政协主席王沪宁在全国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闭幕会上指出：“党和国家中心任务推进到哪里，人民政协就要把人心、共识、智慧、力量凝聚到哪里。”要坚持以服务大局的使命担当、与民同向的赤诚初心和与时俱进的创新精神，切实发挥智力密集、人才荟萃、联系广泛的独特优势，引导和组织商会会员、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乡贤等统战成员，积极围绕促进产业发展、深化农村改革、健全乡村治理体系、农民增收致富等重点工作出谋划策、献计出力，团结各方力量投入到乡村建设发展之中，为推动乡村全面振兴贡献更多政协委员力量。

（作者系垫江县政协委员、垫江县永平镇宣统委员）

筑牢抵御不正之风的铜墙铁壁。

靶向纠治，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顽瘴痼疾。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突出问题，是新时代作风建设的显著特征，也是以作风建设持续赢得党心民心的关键一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直面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持续纠治群众反映强烈的顽瘴痼疾。要紧盯关键节点亮剑作风顽疾，持续强化对“四风”问题露头就打、对顶风违纪行为从严查处的有力威慑，为党员干部打好“预防针”、绷紧“廉洁弦”。要靶向纠治“四风”严防隐形变异，建立健全全腐同查同治工作机制，既“由风查腐”又“由腐纠风”，从腐败案件中梳理分析问题动向，跳出个案发现党员干部作风和政治生态问题，实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规范一方的良好效果。要站稳人民立场紧盯突出问题，下大气力惩治“蝇贪蚁腐”，既要从严查处问题、释放震慑效应，也要强化系统思维，坚持标本兼治、系统施治，深化以案促改促治，从源头上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

以上率下，发挥“关键少数”模范带头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领导干部的作风直接关系到党内风气和政治生态，关系民心向背，决定着党的群众基础。要主动向党中央看齐，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出台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具体实施细则，形成上下齐心、以上率下的良好氛围，确保改进作风工作层层落实、收到实效。在具体工作中，要求广大干部做到的，领导首先要做到；要求基层做到的，机关首先要做到；要求班子成员做到的，“一把手”首先要做到。“关键少数”要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发挥“头雁效应”，不当“作秀者”、

村生态振兴和乡村组织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等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协助党委政府做好顶层设计，按照“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游则游”原则，助力发展特色产业，促进农村产业“接二连三”融合发展。通过调研座谈会、专题协商会、“渝事好商量”协商议事等平台，就乡村人才队伍建设、产业发展提质增效、文旅融合发展、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等方面开展调研视察并积极建言，以调研报告、提案、大会发言、社情民意信息等形式，为助力“三农”工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聚势赋能。

联系服务群众，解决基层难题。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人心是最大的政治。人民政协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人民政协为人民，始终是人民政协最深沉的情感、最温暖的底色。要心里装着群众，始终站在群众的角度想问题、办事情，情系民之所向、深念民之所忧、笃行民之所盼，努力让群众的“愿望清单”成为“履职清单”。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要“保持历史耐心，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集中力量抓好办成一批重

中发挥政协作用。

首先，要延伸履职触角，畅通衔接渠道。一是深化平台建设。坚持“共享为主，新建为辅”的原则有效整合现有资源，推进协商平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广泛覆盖，“一体化”推进区（县）、镇、村三级协商平台建设，形成上下贯通、广泛多层的平台支撑体系。二是拓宽协商载体。着力探索政协委员深入基层的形式，为委员搭建重心向下、关口前移、面向群众、扎根基层的协商载体，按照“不建机构建机制”的原则，在政协委员相对较多的镇街，设立有场所、有标志、有设施、有制度、有活动记录、有固定成员的“六有”委员联络站，将部分政协委员按照就近、便利的原则分别编入其中，协调组织政协委员参与和开展基层协商活动。三是加强功能融合。秉持多元融合理念，推进民生议事堂、委员工作室、社情民意信息联系点“三位一体”建设，实现村居协商议事活动与党群议事会、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城乡社区网格化管理等工作平台共建共用，更加方便基层群众就近参与协商。

其次，要规范协商程序，提升衔接质量。一是精准筛选协商议题。遵循“党政点题、委员荐题、群众出题、社会征题”议题生成机制，注重在启动阶段加强与党委政府的沟通联系，把握议题是否符合“政协所能”，在议事前充分调研摸透情况、找准问题，使协商发言体现真知灼见；坚持把平等对话作为协商过程的核心环节，多请群众说、多让大家议、多解百姓忧，真正参与特色、商出办法、商出共识。二是广泛纳入参与对象。充分发挥镇街相关负责人、宣传统战委员和政协界别召集人的引领作用，定期

提升委员履职能力 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 汪超

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党和国家事业全局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新时代新征程“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作为一名工作在基层的政协委员，要深入贯彻落实这一重大决策部署，提升履职能力，贡献政协力量。

强化政治引领，筑牢思想根基。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着力抓好‘三农’工作，深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习近平总书记也多次对“三农”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为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提供了思想和行动指引。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发挥政协委员“三个作用”，引导群众进一步坚定朝着建设农业强国目标扎实迈进的信心和决心，自觉运用党中央对“三农”工作的科学判断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谋划好、组织好、落实好乡村振兴工作。

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调查研究是谋事之基、成事之道，也是政协委员参政议政的基本功。要围绕“乡村产业振兴、乡村人才振兴、乡村文化振兴、乡

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的路径研究

□ 张喆

协商民主是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全国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工作报告指出，要“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虽是两种不同形式的协商民主，但都是在人民内部各方面进行的平等协商议事，目的都是为了实现和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完善协商民主体系，统筹推进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社会组织协商，健全各种制度化协商平台，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实践中，各地近年来都在积极探索创新载体和平台，通过政协委员向基层流动、工作职责向基层覆盖等方式，推动政协协商的基层化，有效解决了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基层社会治理中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明显提高。但要做到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仍有一些难题需要破解。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强调：“全面发展协商民主，既要立足不同协商渠道的特点和实际，突出各自工作重点，遵循各自规则，发挥各自独特作用；又要加强各种协商渠道的协同配合，做到目标一致、形成合力，不断提升整体效能。”推进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不是两种渠道的简单相加，而是社会主义协商民主七个实现渠道之间的优势互补、优化组合。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通过政协协商同基层协商有效衔接，把政协委员、界别渠道、政协组织和基层社会有机统一起来，在联系服务群众、畅通社情民意、参与基层治理等工作